天津市教育委员会

津教高函〔2022〕15号

市教委关于举办2022年天津市第十一届大学生校园微视频大赛的通知

各普通高校、民办高校、独立学院、驻津高校:

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给中国"互联网+"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"青年红色筑梦之旅"大学生的重要回信精神,落实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支持大学生创新创业的指导意见》(国办发〔2021〕35 号),纵深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,鼓励大学生树立打破常规,勇于探索,努力培养大学生不断追求卓越、追求进步、追求发展的素养,按照《市教委关于组织开展 2022 年天津市大学生学科竞赛活动的通知》(津教政办〔2022〕17 号)部署,市教委决定举办 2022 年天津市第十一届大学生校园微视频大赛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组织机构

主办单位: 天津市教育委员会

承办单位:天津体育学院

协办单位: 天津吉达视讯科技有限公司

技术支持: 北大方正电子有限公司

大赛下设大赛组委会(组委会名单见附件1),组委会负责 本次大赛的具体组织工作。

二、参赛对象

各普通本科高校、民办高校、独立学院、驻津院校的全日制 在校本科生。

每件参赛作品的创作团队最多不超过5人,参赛作品必须为原创,需列出编剧、导演、摄像、剪辑、演员等分工名单,指导教师为1人。

三、竞赛分类和作品要求

此次大赛主题:"创新改变生活,创业成就梦想"

参赛作品要求结合天津市经济社会发展的战略布局,突出高校培养应用型专门人才的特点,体现当代大学生创新创业的意志和实践能力,增强用艺术形式记录新时代、书写新时代、讴歌新时代的使命担当,不断完善学生人格品质。

大赛作品分设音乐电视类、剧情类、纪实类、广告类、微课视频类和超短视频类六个类别。每个参赛作品只能选择一个类别参赛。音乐电视类作品时长不超过5分钟,剧情类时长不超过12分钟,纪实类、微课视频类作品时长不超过15分钟,广告类作品时长不超过1分钟(公益广告类作品时长不超过2分钟)。

视频文件格式为: FLV或 MP4, 文件大小不超过 100MB。不符合以上技术要求的作品将视为不合格作品。

四、时间安排

大赛自 2022 年 5 月正式启动,参赛同学需向所在学校提交 纸质报名表、参赛作品。请各高校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前将汇总 后的参赛作品、信息统计表(见附件 2, 加盖教务处公章),报 送至天津体育学院体育文化学院实验楼 B520。

五、奖项设置和奖评方式

1.奖项设置

此次微视频大赛获奖比例不超过参加人数的 50%。大赛六个 类别分别设置一、二、三等奖,获奖比例分别不超过参赛作品数 的 3%、6%和 11%。大赛还设置单项奖,即:最佳创意奖一名、 最佳编剧奖一名、最佳导演奖一名、最佳摄像奖一名、最佳音乐 奖一名、最佳剪辑奖一名、最佳艺术奖一名。一等奖参赛队伍的 指导教师可获"优秀指导教师奖"。

2.奖评方式

本次大赛采取匿名评审的方式,参赛作品须隐匿姓名和校名。

比赛设置初审、复审及决赛。初审由评委对各学校申报作品按照赛事分类进行评审,根据分数高低推选优秀作品进入复审;确定复审入围作品后,评委再次对作品进行评审打分,按照初、复审分数总和及奖项分配比例,确定三等奖作品及以上奖项作品入围候选名单;决赛采取现场答辩的形式,入围三等奖以上奖项作品的人员须参加,通过抽签决定现场答辩顺序,选手进行现场答辩后,评委做出评分,并按最后总分的高低评出一、二等奖和单项奖。

六、知识产权

参赛选手应保证作品的原创性,拥有作品的著作权,并在大 赛期间授权大赛组委会在合作媒体上公开展映作品。如作品出现 抄袭或版权争议问题,经评审委员会确认后,大赛组委会将取消 该作品的参赛资格,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由参赛学生个人承担。

七、申诉与仲裁

为了维护学生的合法权益,保证大赛的公平、公正,在成绩公示期间,对成绩有异议的学生可递交书面申请,由所在学校加盖公章后提交至大赛竞赛仲裁委员会,由竞赛仲裁委员会裁决,同时将结果报送市教委备案。

八、公示

大赛最终结果于 2022 年 11 月 15 日之前,在大赛官网公示 (官网地址 http://www.tjus.edu.cn),公示期不少于 5 个工作日。

九、其他说明

- 1.报名结束后将由主办单位组织线上培训,涉及微视频大赛的比赛程序、专业素质、拍摄制作要求、专家评判标准等内容。
- 2.请参赛高校安排工作联系人一名,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前将名单(附件 3)发至邮箱:weishipin2021@163.com。
- 3.大赛重要通知、相关文件、技术讲座将在大赛官方网站 (http://www.tjus.edu.cn)及时发布,请参赛选手和指导教师随时关注。
- 4. 组委会、专家委员会、仲裁委员会成员不得担任指导老师, 指导教师不得担任本次大赛评委。
- 5.为及时解答有关问题,保证大赛信息的及时发布,将邀请 参赛高校工作联系人加入大赛微信群,请及时关注。
 - 6.大赛其他具体事项由组委会另行通知。报名手续、有关表

格到大赛官方网站(http://www.tjus.edu.cn)下载。

7.天津体育学院大赛承办联系人: 徐承刚 13001388230

8. 竞赛组委会办公地点:天津体育学院体育文化学院实验楼B520。

组织工作联系人: 李 赫 15692235723

资 俊 15822336929

赛事工作联系人: 古将凯 17320056858

范玲玲 18795712089

附件: 1.2022 年天津市第十一届大学生校园微视频大赛组织 委员会、专家委员会、仲裁委员会名单

- 2.2022 年天津市第十一届大学生校园微视频大赛信息统计表(可官方网站下载)
- 3.2022 年天津市第十一届大学生校园微视频大赛联 系人信息表(可官方网站下载)



附件1

2022年天津市第十一届大学生校园微视频大赛组织委员会、专家委员会、仲裁委员会名单

一、组织委员会

主任委员: 王秋岩 天津市教育委员会

副主任委员: 张卫国 天津体育学院

徐 震 天津市教育委员会

委 员: (按姓氏笔画排序)

边立云 天津农学院

王 阳 天津中医药大学

王济军 天津外国语大学

张国良 天津师范大学

李佰洲 天津职业技术师范大学

严 峰 天津工业大学

林 锴 南开大学

赵晓明 天津音乐学院

徐承刚 天津体育学院

阎 威 中国民航大学

黄 磊 天津理工大学

秘 书 处:

主任: 徐承刚(兼)

成员: 马 勇 孙 蕾 徐 蕾 陈淑慧

韩 涛 资 俊 李 赫 张学刚

二、专家委员会

主 任:杨斌 天津海河传媒中心

委 员: 孙 蕾 天津师范大学

刘广盛 天津工业大学

毛国强 天津中药大学

郑志亮 中国传媒大学

张跃进 天津电视台

王延峰 天津电视台

刘玉梅 天津体育学院

王迎春 天津电视台

三、仲裁委员会

主 任: 金宗强 天津体育学院

委 员: 刘广盛 天津工业大学

王延峰 天津电视台

附件 2

2022年天津市第十一届大学生校园微视频大赛 信息统计表

学校名称:

序号	作品名称	作品分类	学生姓名	指导教师
万夕	下四石你	下四次天	子生灶石	1日 寸 秋 卯

附件 3

2022年天津市第十一届大学生校园微视频大赛 联系人信息表

	参赛学校名称	
联	联系人姓名	
	所在单位(部门)	
系	办公电话	
人	手机号码	
信	联系邮箱	
息	QQ 号	
	微信号	